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 产业政策及交易类型等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控互动”或“上市公司”）拟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打包出售全资孙公司英国 Jagex Limited 100.00%股权和宏投网络（香港）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关于配合做好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相关工作的通知》（上证发〔2013〕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实施业务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产业政策及交易类型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本次交易涉及的行业与企业不属于《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确定的“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和企业

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不涉及收购资产，不适用上述规范文件。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交易类型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不构成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类型不属于同行业并购

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不涉及收购资产，不属于并购。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为重大资产出售，不涉及向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人购买资产，不构成借壳上市。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发行股份

经核查，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出售资产，交易对方以现金进行本次交易对价

的支付。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

四、上市公司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

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80263 号）：“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尚未结案。

五、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六、结论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不适用《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和工信部等十二部委《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交易类型不属于同行业并购，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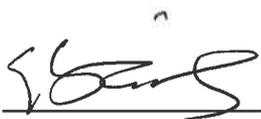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发行股份；

4、富控互动于 2018 年 1 月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尚未结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及交易类型等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签字):



徐存新



季 韩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7日